

证券代码：872656

证券简称：上易机械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浙江上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拟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9 时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9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656	上易机械	2024 年 11 月 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浙江省海宁市长安镇联合路 56 号浙江上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4 年 8 月 23 日披露的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6,076,576.01 元。

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本次分配利润 13,150,001 元，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计算结果为准，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浙江上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 合伙企业股东应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或者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11 月 12 日 8 时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海宁市长安镇联合路 56 号浙江上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吴杰；联系电话：0573-87570567；联系传真：0573-87570821；联系地址：浙江省海宁市长安镇联合路 56 号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上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上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5日